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额度上限为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时公告 2016-021 号）。

公司于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所属类型：结构性存款
- 4、投资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 5、预期收益率：2.9%/年
- 6、成立日：2016 年 5 月 20 日
- 7、到期日：2016 年 8 月 19 日
- 8、收益计算期限：91 天

9、分配日：到期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金及收益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对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谨慎进行投资决策。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依据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投资结构性存款。

五、 备查文件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

特此公告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3日